

证券代码：301157

证券简称：华塑科技

公告编号：2024-032

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 号）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4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505 号），本公司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余额包销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15,000,000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56.50 元，共计募集资金 847,500,000.00 元，坐扣承销费 64,620,000.00 元（含税）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782,880,000.00 元，已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保荐费、审计费、律师费、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股票登记费及发行文件制作费等发行费用 97,650,499.83 元（不含税）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749,849,500.1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0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749,849,500.17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178,495,254.76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净额	11,213,045.58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	68,000,000.00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39,215,072.57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净额	5,081,311.77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	58,000,000.00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217,710,327.33
	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 净额	16,294,357.35
	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 动资金	126,000,00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422,433,530.1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422,433,530.19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2,433,530.19
购买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余额		380,000,000.00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3〕114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有 5 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71370122000042006	19,553,200.11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武林支行	1202052619900079183	4,948,772.36	募集资金专户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8110801012202636543	2,250,647.94	募集资金专户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76790180809963606	10,516,926.67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95200078801800003772	5,163,983.11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42,433,530.19	

2.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赎回的用于现金管理的募集资金余额为 38,000.0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名称	签约方	金额（人民币万元）
结构性存款 C24VR013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00.00
结构性存款 2024101044H0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结构性存款 720240198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安泰保盈系列 491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信智安盈系列 1659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
信智锐盈系列 89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信智锐盈系列 90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信智安盈系列 1682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信智锐盈系列 107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

名称	签约方	金额（人民币万元）
安泰保盈 525 期收益凭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
合计		38,00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6,8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 29.41%，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已将超募资金 5,800 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款项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半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08月29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杭州华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74,984.9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721.5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371.0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池安全监控产品开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	否	21,743.73	21,743.73	166.68	5,308.95	24.42	2026/3/31	0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8,781.50	8,781.50	554.10	1,298.19	14.78	2026/3/31	0	不适用	否
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	否	6,339.35	6,339.35	200.73	513.89	8.11	2026/3/31	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3,000.00	14,650.00	97.67	不适用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51,864.58	51,864.58	3,921.51	21,771.03	—				

超募资金投向											
暂未确定投向	—	9,520.37	9,520.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13,600.00	13,600.00	5,800.00	12,600.00	92.65%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23,120.37	23,120.37	5,800.00	12,600.00	—					
合计	—	74,984.95	74,984.95	9,721.51	34,371.0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1、“电池安全监控产品开发及产业化建设项目”是公司基于行业发展趋势及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等确定的，前期虽经过充分的可行性论证，但在实际推进过程中，受整体经济形势及新能源行业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对募投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更加谨慎，整体建设进度有所放缓。</p> <p>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为了确保研发设备的先进性和适用性，紧紧围绕电池安全监控系统的研发开展建设与运营，公司需要对一系列研发与测试设备进行严格的筛选和对比，对研发人员需要投入更久的时间来培养，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控制本项目的投资与采购节奏，但研发与测试设备的采购、项目实施工作仍在正常推进中。</p> <p>3、“营销服务网络升级建设项目”是公司“打造全球性电池安全监控和运行管理系统”战略行动计划的重要支撑。但自2023年下半年开始，市场环境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公司基于可持续发展的考虑，暂时对投资节奏进行了调整，目前公司着力加大海外市场的开拓，营销网络投资建设持续进行中。</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1、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4,984.95万元，扣除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51,864.58万元后，超出部分的募集资金为23,120.37万元。</p> <p>2、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6,800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29.41%，截至2024年6月30日已将超募资金5,800万元转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余款项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1、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使用合计不超过 6 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p> <p>2、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42,243.35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243.35 万元，用于现金管理余额为 38,000.00 万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